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衛生局
Serviços de Saúde

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3 年 3 月 24 日第 310/E234/VII/GPAL/2023 號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 2023 年 3 月 17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3 年 3 月 2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2004 年，特區政府頒佈了第 2/2004 號法律《傳染病防治法》，旨在通過貫徹預防優先、妥善醫療的防治結合原則，有效地預防、控制和治療傳染病，保障公共衛生。

在過去本澳應對流感大流行、埃博拉病毒病、中東呼吸綜合徵等傳染病的威脅中，《傳染病防治法》均為相關防疫工作提供了法律基礎並發揮重大作用。特別是在應對新冠疫情期間，衛生局根據特區政府應對疫情的策略及《傳染病防治法》的規定制訂各項防疫措施，有效落實和推進各項防疫工作。

衛生局將根據傳染病防控經驗，就優化《傳染病防治法》進行全面審視，並會充分聽取社會各界意見，有序推動修訂工作，以配合未來的防控工作所需。

衛生局局長
羅奕龍